

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2日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5月19日在凤凰国际商务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际到会董事7名，公司董事陶明印、独立董事朱震宇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，分别授权董事李长贵和独立董事程国彬代行表决权。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审议、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。

一、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

经会议审议表决，选举郭洪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（法定代表人），任职期限为三年，时间自2020年5月19日起，至2023年5月18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关于设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

战略委员会：胡宝新先生（召集人）、姜圣扬先生、谢名一女士（独立董事）、朱震宇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程国彬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。

审计委员会：朱震宇先生（独立董事、召集人）（会计专业人士）、程国彬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谢名一女士（独立董事）、姜圣扬先生、陶明印先生。

提名委员会：程国彬先生（独立董事、召集人）、谢名一女士（独立董事）、朱震宇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姜圣扬先生、陶明印先生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谢名一女士（独立董事、召集人）、朱震宇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程国彬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胡宝新先生、姜圣扬先生。

任职期限为三年，时间自2020年5月19日起，至2023年5月18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

经董事长推荐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，聘任李长贵先生为公司总裁。经总裁推荐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，聘任高国勤先生、田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张群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任职期限为三年，时间自2020年5月19日起，至2023年5月18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

经董事长推荐，董事会聘任韩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为三年，时间自2020年5月19日起，至2023年5月18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

经董事长推荐，董事会聘任王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职期限为三年，时间自2020年5月19日起，至2023年5月18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个人简历

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5 月 20 日

附：个人简历

李长贵，男，1963 年 3 月生人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2014 年 8 月至 2019 年 3 月，任沈阳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、董事、副职级；2019 年 3 月至 2019 年 11 月，任沈阳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；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，任沈阳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（主持全面工作）；2020 年 3 月至今，任沈阳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；2020 年 4 月至今，任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。

高国勤，男，1966 年 8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教授、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工程师兼煤研石发电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；2015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工程师兼煤研石发电公司董事长；2015 年 12 月至 2016

年 8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工程师、工会副主席(主持工作)、兼煤矸石发电公司董事长,铁煤集团监事；2016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工程师兼煤矸石发电公司董事长,铁煤集团监事；2016 年 10 月 2017 年 2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工程师兼煤矸石发电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长,铁煤集团监事；2017 年 2 月至 2017 年 11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师级调研员兼煤矸石发电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长,铁煤集团监事；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2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师级调研员,铁煤集团监事；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3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师级调研员,铁煤集团监事；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师级调研员,铁煤集团监事,铁煤集团煤矸石发电公司董事；2018 年 6 月至 2018 年 9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师级调研员,铁煤集团监事,铁煤集团煤矸石发电公司董事,辽宁金碳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；2018 年 9 月至 2018 年 10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,铁煤集团监事,铁煤集团煤矸石发电公司董事,辽宁金碳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；2018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，任铁法能源公司党委委员,铁煤集团监事,铁煤集团煤矸石发电公司董事,辽宁金碳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、董事长；2018 年 12 月至今，任辽宁能源集团副总工程师、企业管理部部长。

田星，男，1972 年 4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高级工

程师。2014年8月至2015年1月，任沈阳煤业集团沈阳焦煤公司副总经理兼鸡西盛隆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；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，任沈阳煤业集团沈阳焦煤公司副总经理兼鸡西盛隆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；2016年1月至2016年4月，任沈阳煤业集团副总工程师兼鸡西盛隆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；2016年4月至2017年12月，任沈阳煤业集团副总工程师；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，任沈阳煤业集团副总工程师兼深化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；2018年12月至今，任沈焦股份公司党委书记；2019年1月至今，任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张群，男，1981年1月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高级（国际）财务管理师、会计师、审计师、管理会计师。2007年10月至2010年11月，任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；2010年12月至2019年1月，任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、财务副总监、董事会秘书；2019年1月至今，任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韩健，男，1982年4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。2011年11月至2015年8月，任辽宁能源投资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开发事业部运营管理部副部长；2015年8月至2015年12月，任辽宁能源投资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开发事业部副部长；2015年12月至2020年3月，任辽宁能源投资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招投标办公室副主任；2019年1月至今，任辽宁红阳能

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王莉，女，1975年3月生，本科学历。2012年3月至2015年12月，任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部长；2002年7月至2015年12月，任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；2016年1月至2019年4月，任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科长；2019年1月至今，任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；2019年4月至今，任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部长。